

黄江镇第二小学食堂升级改造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黄江镇工程建设中心)黄江镇第二小学食堂升级改造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黄江镇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黄江镇黄江大道 20 号 联系电话：0769-83510789 联系人：乐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黄江镇第二小学食堂升级改造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资质要求：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类型：工程设计） 1. 服务内容：项目基本情况：对黄江镇第二小学开展食堂升级改造设计服务。 本项目位于东莞市黄江镇第二小学，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对黄江镇第二小学食堂进行升级改造。 2. 服务要求：(1)按发包人指定的位置和范

		围进行施工图设计，并出具成果。(2)本工程的设计成果需符合国家有关建设工程标准强制性文件和地方现行的标准、规范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黄江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算再乘以(1-下浮率)计取。最终支付金额以财政审定结果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整改。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